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欧阳建国）作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等有关法规和制度，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9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19年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9年度，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10次，没有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5次。出席会议时，认真审议议案，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19年度，公司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9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2019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投票情况（反对次数）
欧阳建国	10	2	0	8	0	否	0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2019年2月11日	①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	同意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的独立意见	
		②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19年3月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①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19年4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①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②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③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④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⑤关于吉美瑞医疗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⑥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⑦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普尔德控股向汇丰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⑧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⑨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⑩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向农业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⑪关于公司为客户向平安银行申请买方	同意

		信贷并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4	2019年8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 三次会议	①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②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③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19年9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 七次临时会议	①关于公司签订PPP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并拟设立项目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19年10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 八次临时会议	①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②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19年12月12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 临时会议	①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19年12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 次临时会议	①关于二级控股子公司申请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如下：

（一）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相关会议。

（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审计委员会2019年召开的9次会议，即，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2019年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对公司内审部提交的相关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进行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及时提醒公司关注有关经营事项；及时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建议，部分建议被公司采纳并实施，促进公司内控管理水平的提升。

（三）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本人参加了战略决策委员会2019年召开的4次会议，即，公司2019年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公司2019年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公司2019年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战略决策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的发展目标及工作任务、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事宜、变更部分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二级控股子公司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等相关事项。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独立履行决策职责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在审议各项议案时，通过对所议事项的认真审阅和相关情况的核查，理性判断、审慎表决，确保所发表的意见专业、客观，不受任何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二）持续监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信息披露是社会公众股股东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的基本途径之一。2019年度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制度的要求，重点从两个方面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一是督促公司对日常经营工作中达到信披要求的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是密切关注公司提交审议的事项与对外披露信息的一致性，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积极关注公司的经营发展

本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以及其他时间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一是对审

议的各项议案涉及的事项通过查阅公司相关资料或是询问相关人员等方式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的实时动态。二是通过实地考察和现场办公等方式,进一步深入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内控制度的完善及执行等情况。三是积极关注医疗行业的发展变化,收集并反馈与公司经营发展相关的信息,为董事会的相关决定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

(四) 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

2019年,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发布的有关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和积极参加监管机构要求的相关培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不断加强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提高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五、其他工作情况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六、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 gen@glory-medical.com.cn

以上是本人在2019年度作为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等公司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欧阳建国

2020年4月28日